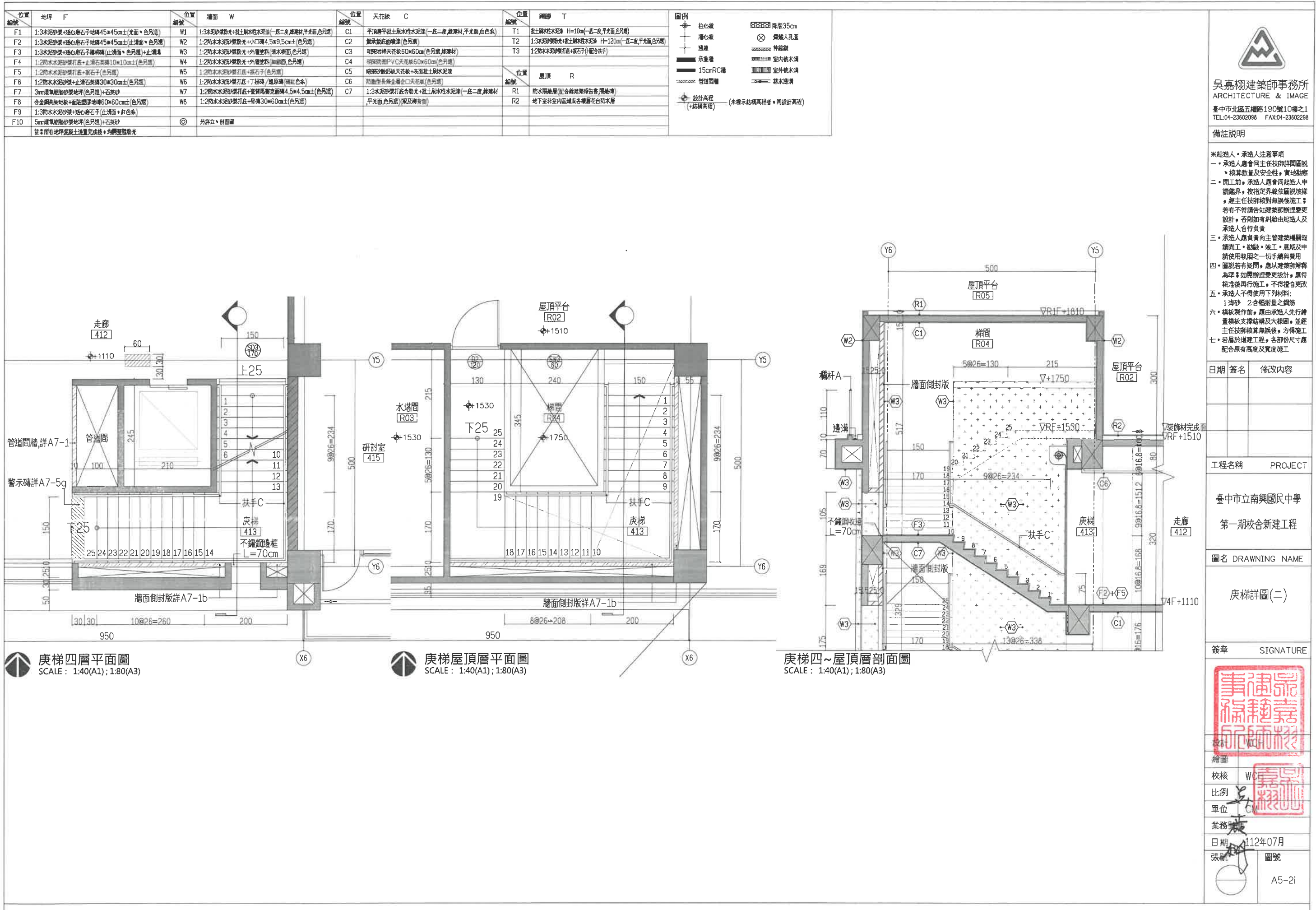




吳嘉柳建築師事務所
ARCHITECTURE & IMAGE
臺中市北區五權路190號10樓之1
TEL:04-23602098 FAX:04-23602298

備註說明

米起進人。承造人注意事項

一、承造人應會同主任技師詳閱圖說、核算數量及安全性、實地勘察

二、開工前。承造人應會同起造人申請勘界，按指界線依圖說放樣，經主任技師核對無誤後施工；若有不符請告知建築師辦理變更設計，否則如有糾紛由起造人及承造人自行負責

三、承造人應負責向主管建築機關申請開工、勘驗、竣工、展期及申請使用執照之一切手續與費用

四、圖說若有疑問，應以建築師解釋為準；如需辦理變更設計，應待核准後再行施工，不得擅自更改

五、承造人不得使用下列材料：

1. 海砂 2. 含輻射量之鋼筋

六、模板製作前，應由承造人先行繪置模板支撐結構及大樣圖，並經主任技師核算無誤後，方得施工

七、若屬於增建工程，各部份尺寸應配合原有高度及寬度施工

日期	簽名	修改內容

工程名稱 PROJECT

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
第一期校舍新建工程

圖名 DRAWING NAME

樓梯詳圖(二)

簽章 SIGNATURE

設計 WCL

繪圖 WCL

校核 WCL

比例 1/40

單位 CM

業務 黃

日期 112年07月

張數 1 圖號 A5-2i